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变更新旧对照表

(2019年7月)

正文部分：

原条款	新条款	变更理由
<p>第三条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,525,000,000 股，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 <p>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发行 1,040,000,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（以下简称 H 股），H 股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）上市。</p> <p>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核准，2017 年 4 月 28 日，联席代表部分行使超额配股权，公司额外发行 48,933,800 股 H 股，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。</p>	<p>第三条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,525,000,000 股，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 <p>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发行 1,040,000,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（以下简称 H 股），H 股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）上市。</p> <p>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核准，2017 年 4 月 28 日，联席代表部分行使超额配股权，公司额外发行 48,933,800 股 H 股，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。</p> <p>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发行 7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并于 2018 年 1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。</p> <p>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完成 194,000,000 股 H 股发行，并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。</p>	<p>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，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 A 股可转债已累计转股 14,154 股；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完成了 194,000,000 股 H 股新股发行，并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。上述事项增加了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，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董事会及公司获授权人士的相关授权，公司需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股本历史沿革、注册资本、已发行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，并相应办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以及公司章</p>

		程的备案手续。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713,933,800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907,947,954 元。	同上
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,713,933,800 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 7,516,106,620 股，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 86.25%；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 1,197,827,180 股，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 13.75%。	第二十条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,907,947,954 股。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 7,516,120,774 股，占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84.38%；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 1,391,827,180 股，占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15.62%。	同上